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acobson Pharma Corporation Limited

###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3)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為810.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714.9百萬港元增加約13.3%。
- 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溢利約為195.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溢利約166.0百萬港元增加約18.0%。
- 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為14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97.3百萬港元增加約44.2%。
-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總額約為70.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每股普通股2.5港仙增加約40.0%(總額約為48.4百萬港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b>810,002</b>	714,918
銷售成本		<b>(458,531)</b>	(413,839)
毛利		<b>351,471</b>	301,079
其他收入淨額	5	<b>9,560</b>	27,4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b>(63,126)</b>	(64,775)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b>(102,129)</b>	(97,820)
經營溢利		<b>195,776</b>	165,973
融資成本	6(A)	<b>(20,528)</b>	(47,4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b>129</b>	332
除稅前溢利	6	<b>175,377</b>	118,860
所得稅	7	<b>(35,087)</b>	(21,57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b>140,290</b>	97,281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13(A)	–	52,392
實物分派淨收益	13(C)	–	28,217
期內溢利		<b>140,290</b>	177,89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扣除零稅項：  
重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23,854)              (3,548)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扣除零稅項：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後撥回的  
匯兌儲備  
於實物分派後撥回的匯兌儲備

(604)              (2,177)  
-                      102  
13(C)              -                      41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24,458)              (5,2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5,832              172,685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140,290              154,040  
-                      23,850

期內溢利總額

140,290              177,8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來自：

— 持續經營業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0,290              97,308  
-                      56,732

140,290              154,04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15,832</b>	149,932
非控股權益	<u>          -</u>	<u>22,75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115,832</b>	<b>172,685</b>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來自：

— 持續經營業務	<b>115,832</b>	94,67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          -</u>	<u>55,259</u>

	<b>115,832</b>	<b>149,932</b>
--	----------------	----------------

	港仙	港仙
--	----	----

每股盈利	8	
------	---	--

基本及攤薄

— 持續經營業務	<b>7.07</b>	5.0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          -</u>	<u>2.97</u>

	<b>7.07</b>	<b>8.06</b>
--	-------------	-------------

附註：品牌醫療保健分部的業績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類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84,710	197,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7,907	1,301,425
無形資產		430,088	435,84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326	23,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0,351	95,014
其他金融資產		456,582	457,970
遞延稅項資產		10,734	10,853
		<u>2,524,698</u>	<u>2,522,43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5,929	317,8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37,963	233,363
即期可收回稅項		2,205	1,2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5,902	411,937
		<u>1,081,999</u>	<u>964,41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11	301,656	216,467
銀行貸款		148,000	112,800
租賃負債		23,630	26,872
即期應付稅項		43,203	16,704
		<u>516,489</u>	<u>372,84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65,510</u>	<u>591,57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3,090,208</u>	<u>3,114,011</u>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04,400	592,200
租賃負債		23,820	17,507
遞延稅項負債		106,233	107,944
		<u>634,453</u>	<u>717,651</u>
資產淨值		<u>2,455,755</u>	<u>2,396,3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9,857	19,802
儲備		<u>2,411,679</u>	<u>2,352,33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31,536	2,372,141
非控股權益		<u>24,219</u>	<u>24,219</u>
權益總額		<u>2,455,755</u>	<u>2,396,360</u>

## 附註

### 1 公司資料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專利藥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在主板上市。

###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惟摘錄自該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流動與非流動負債的劃分*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述修訂本對本集團概無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收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及銷售回扣，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類別組建。按照與出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合計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非專利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或分銷一系列具有不同療效的非專利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品牌醫療保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或分銷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期間，有關此方面的活動主要在香港進行。

收益及支出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當中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行產生的支出。

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銀行存款及投資的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就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應佔合資公司虧損及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間銷售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可報告資產及負債並無呈列於本中期業績公告內。

誠如附註13所論述，本集團不再從事品牌醫療保健業務。該分部的業績已分類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出於資源分配及評估本期間分部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非專利藥		已終止經營業務 品牌醫療保健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810,002	714,918	-	242,521	810,002	957,439
分部間收益	-	16	-	1,381	-	1,397
可報告分部收益	<u>810,002</u>	<u>714,934</u>	<u>-</u>	<u>243,902</u>	<u>810,002</u>	<u>958,836</u>
可報告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u>272,185</u>	<u>218,128</u>	<u>-</u>	<u>82,734</u>	<u>272,185</u>	<u>300,862</u>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	810,002	714,934	-	243,902
分部間收益對銷	-	(16)	-	(1,381)
綜合收益	<b>810,002</b>	<b>714,918</b>	<b>-</b>	<b>242,521</b>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272,185	218,128	-	82,734
分部間溢利對銷	-	(8)	-	(211)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 分部溢利	272,185	218,120	-	82,523
銀行存款及投資利息收入	6,902	15,935	-	483
一項投資的股息收入	1,981	1,698	-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741	-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29	332	-	(600)
折舊及攤銷	(71,464)	(71,403)	-	(14,699)
融資成本	(20,528)	(47,445)	-	(3,26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3,080)	-	-	-
主要管理層保險投資公平值變動 造成的虧損	(1,489)	-	-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1,623	-	-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	-	-	(2)
綜合除稅前溢利	<b>175,377</b>	<b>118,860</b>	<b>-</b>	<b>64,445</b>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所在地區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本集團或承銷商將貨品分銷予分銷商或最終客戶的所在地而定。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香港(營運地)	769,417	687,837	-	179,022
中國內地	26,382	15,887	-	39,226
澳門	14,203	11,126	-	11,894
新加坡	-	68	-	4,648
其他	-	-	-	7,731
	<b>810,002</b>	<b>714,918</b>	<b>-</b>	<b>242,521</b>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於聯營公司與一間合資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流動預付款項而言)、獲分配該等資產的業務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預付款項而言)以及業務所在地(就於聯營公司與一間合資公司的權益而言)而釐定。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指定非流動資產</b>		
香港(營運地)	1,961,972	1,938,213
中國內地	25,013	24,988
澳門	114	132
台灣	4,326	4,198
柬埔寨	65,957	86,084
	<b>2,057,382</b>	<b>2,053,615</b>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群包括一名(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與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向該客戶銷售非專利藥產品(包括向就本集團所知處於共同控制下的實體作出銷售)的所得收益約為371,12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5,003,000港元)。

## 5 其他收入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投資利息收入	6,902	15,935	-	483
分包收入	5,764	4,782	-	-
租金收入	5,227	1,336	-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659	(25)	-	2,440
一項投資的股息收入	1,981	1,698	-	-
分銷及物流服務收入淨額	1,557	709	-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741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2,447)	31	-	(5)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3,080)	-	-	-
主要管理層保險投資公平值變動造成的虧損	(1,489)	-	-	-
政府補助	115	-	-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1,623	-	-
佣金收入	-	-	-	1,041
其他	3,630	1,400	-	1,754
	<b>9,560</b>	<b>27,489</b>	<b>-</b>	<b>5,713</b>

##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19,538	46,748	-	3,186
租賃負債利息	990	697	-	74
	<b>20,528</b>	<b>47,445</b>	<b>-</b>	<b>3,260</b>
<b>(B) 其他項目</b>				
無形資產攤銷	9,275	10,373	-	7,346
折舊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3,351	43,145	-	5,564
—使用權資產	18,838	17,885	-	1,789
存貨撇減／(撥回存貨撇減)	16,891	(168)	-	13

## 7 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36,844	28,389	-	14,014
遞延稅項	(1,757)	(6,810)	-	(1,961)
	<b>35,087</b>	<b>21,579</b>	<b>-</b>	<b>12,053</b>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16.5%(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亦按預期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以相似方式計算。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其計算方法如下：

####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本公司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1,980,221	1,907,821
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普通股的影響	<u>3,727</u>	<u>3,219</u>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1,983,948</b></u>	<u><b>1,911,040</b></u>

#### (ii)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40,290	97,30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56,732</u>
	<u><b>140,290</b></u>	<u><b>154,040</b></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其計算方法如下：

####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於九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83,948	1,911,040
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予股份獎勵的影響	<u>-</u>	<u>1,000</u>
	<u><b>1,983,948</b></u>	<u><b>1,912,040</b></u>

(ii)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40,290	97,30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6,732
	<u>140,290</u>	<u>154,040</u>

9 股息

(A) 屬於相關報告期的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i) 以現金形式派付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相關報告期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2.5港仙)	<u>70,008</u>	<u>48,356</u>

中期股息於相關報告期末尚未獲確認為負債。

(ii) 以實物分派形式派付特別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向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以實物分派形式分派492,259,244股健倍苗苗股份的特別股息，基準為每持有2,000股股份獲分派509股健倍苗苗股份。按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公佈的每股健倍苗苗股份1.16港元的收市價計算，特別股息相當於每股約29.52港仙的分派。實物分派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而本集團對健倍苗苗再無控制權，且不再將健倍苗苗綜合入賬。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相關報告期內已批准及應派付／已派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報告期已批准及 應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截至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報告期 已批准及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2.38港仙)	60,007	46,034
減：股份授予計劃持有普通股的股息	<u>(435)</u>	<u>(515)</u>
	<u>59,572</u>	<u>45,519</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4,017	172,834
其他應收款項	15,958	14,185
按金及預付款項	47,887	46,23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1	108
	<u>237,963</u>	<u>233,363</u>

###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20,741	116,527
一至六個月	52,941	56,263
超過六個月	335	44
	<u>174,017</u>	<u>172,834</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361	51,688
應付薪金及花紅	84,671	53,662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1	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7,048	50,187
合約負債	58,135	60,876
	<u>301,656</u>	<u>216,467</u>

##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4,442	25,065
一至六個月	26,433	26,537
超過六個月	486	86
	<b>41,361</b>	<b>51,688</b>

##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b>5,000,000</b>	<b>50,000</b>
已發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b>1,980,221</b>	<b>19,802</b>
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普通股(附註)	<b>5,500</b>	<b>55</b>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b>1,985,721</b>	<b>19,857</b>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採納股份授予計劃。根據股份授予計劃，董事獲授權酌情釐定獲授本公司股份的個別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及僱員)。股份授予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起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的股份將由受託人購買及持有。受託人可於任何財政年度購買的最高數目將由董事會釐定，惟有關購買不會導致受託人於任何時間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

此外，除非獲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授出有關股份獎勵會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 (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則不得向該個別人士授出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的受託人並無透過公開市場購買購入任何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合資格承授人(包括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5,5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合資格承授人(包括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4,750,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予的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
	於 二零二四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 失效/註銷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四月十五日	-	5,500,000	(5,500,000)	-	-	二零二四年 五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予的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 失效/註銷	於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一日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 四月十三日	-	4,750,000	(4,750,000)	-	-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日
	1,000,000	4,750,000	(4,750,000)	-	1,000,000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有關股息以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實物分派本集團持有的健倍苗苗股份方式支付。有關實物分派的詳情於附註9(A)(ii)披露。

於實物分派完成後，本集團不再從事品牌醫療保健業務。因此，該等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實物分派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

下文呈列的健倍苗苗財務資料概要為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後的金額。

(A) 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收益	4	242,521
銷售成本		<u>(116,603)</u>
毛利		125,918
其他收入淨額	5	5,7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009)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15,315)</u>
經營溢利		68,307
融資成本	6(A)	(3,26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00)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u>(2)</u>
除稅前溢利	6	64,445
所得稅	7	<u>(12,053)</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u>52,39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8,515
非控股權益		<u>23,877</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u>52,392</u>

(B)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59,3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85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u>(56,418)</u>
已終止經營業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81</u>

(C) 實物分派淨收益

於實物分派日期，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淨值詳情載列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 千港元
已分派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412
無形資產	860,64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512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3,6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554
其他金融資產	13,719
遞延稅項資產	3,546
存貨	59,4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742
即可收回稅項	5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154
	<hr/>
資產總值	1,445,9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131,065
銀行貸款	130,000
租賃負債	4,285
即期應付稅項	20,277
遞延稅項負債	100,258
	<hr/>
負債總額	385,885
	<hr/>
資產淨值賬面值	1,060,027
非控股權益	(513,971)
保留的健倍苗苗股份的公平值	(10,063)
	<hr/>
已分派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535,993

健倍苗苗公平值經參考健倍苗苗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的收市價及數目得出。

分派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現金收益約28,217,000港元，即(i)已分派健倍苗苗股份的公平值與健倍苗苗的已分派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及(ii)於實物分派後就健倍苗苗撥回的匯兌儲備。

實物分派淨收益分析：

	於 二零二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 千港元
已分派健倍苗苗股份的公平值	564,628
減：健倍苗苗的已分派資產淨值	(535,993)
	<hr/>
	28,635
減：於實物分派後撥回的匯兌儲備	(418)
	<hr/>
實物分派的淨收益	28,217
	<hr/>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8,217
非控股權益	—
	<hr/>
實物分派的淨收益	28,21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二四年前三季度經濟增長放緩，但建基於穩健的增長態勢，本集團仍展現出強勁的經營表現，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收益錄得雙位數增長。於二零二四年初，全港流感病例激增，帶動醫院及診所求診人次顯著上升。人口老化、慢性疾病日趨普遍，以及公眾對健康問題的意識提高，均促使就診人次及藥物使用量持續增長，進一步帶動醫療需求上升。

憑藉行之有效的策略舉措，以及我們致力鞏固在香港非專利藥行業領導地位的堅定承諾，我們的業務於上半年展現出強勁表現，反映我們專注加強研發項目及生產能力、擴大產品組合、優化商業策略及鞏固銷售渠道的努力成果。

我們在將業務策略與可持續發展相結合方面取得了長足進展，推進了「五恆發展」可持續發展框架，該框架重點關注企業管治、產品責任、社會參與、環境管理和對僱員的承諾。環境可持續性仍然是我們的核心優先事項，我們正穩步推進，以實現在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管理、能源使用和水資源利用方面的目標。於報告期內，我們參與多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包括在「2024中秋佳節禮包送暖活動」中向長者派送福袋、透過香港大學的獎學金支持教育，以及增設「J+ Fellow」員工共享空間，以促進學習、協作及成長。此外，雅各臣因其對環境及社會責任的承諾而榮獲「積金好僱主」及「環保傑出伙伴獎」。

### 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較二零二四財年中期增長13.3%，合共810.0百萬港元。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為140.3百萬港元，增幅為44.2%。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大幅增長，主要由於非專利藥業務於公、私營界別均表現強勁，以及新引進授權產品及成功推出新產品所帶來的收益貢獻。此外，我們提高生產設施的營運槓桿，以及因成本控制措施行之有效而減省了財務費用，均有助增長。

向股東以實物分派健倍苗苗股份作為特別股息後，本公司不再將健倍苗苗的業績綜合入賬，因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二零二四財年中期溢利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8.9%，合共140.3百萬港元。

於穩健的業務表現及嚴謹的成本管理推動下，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錄得強勁的經調整EBITDA，為272.2百萬港元。於報告期末，淨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四財年末的12.2%大幅降低至5.6%，而本集團的現金儲備亦展現出韌性，結餘為515.9百萬港元。該等財務指標彰顯本集團的營運紀律及適應市場變化的能力，為業務的持續增長及發展奠定基礎。

## 經營表現

### 穩建的產品組合及供應，滿足公眾需求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中旬至七月底，香港經歷了一個漫長的流感季節，兒童及長者等高危群體尤其受影響。在該28週期間，先是甲型流感(H3)病例急升，其後因流行病毒變種而轉為甲型流感(H1)爆發。流感季節延長顯著增加了治療傷風感冒藥物的需求，推動本集團公、私營界別業務於報告期內的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展現出強勁的銷售勢頭。

除季節性流感外，尚有多項因素導致香港的就診人次及藥物使用量居高不下。人口老化，加上糖尿病及高血壓等慢性疾病普遍，帶動長期藥物及醫療保健諮詢的需求。在公共衛生計劃的推動下，健康意識的提升亦提高了公眾對預防保健和及早治療重要性的意識。此外，孤獨感、慢性疾病和經濟壓力等因素加劇的抑鬱症和焦慮症等心理健康問題，也導致精神健康藥物使用量激增。

該等因素與本集團相關治療類別產品的強勁增長相符。例如，本集團的心血管產品—包括ACE抑制劑、 $\beta$ 受體阻滯劑和利尿劑—在報告期內實現了顯著的銷售增長，主要得益於成功中標，如依普利酮(Eplerenone)、苯那普利(Lisinopril)和阿替洛爾(Atenolol)等產品的公共採購。此外，治療膀胱及前列腺疾病的藥物以及助眠劑，於同期的公、私營界別均顯著增長。

本集團擁有廣泛的產品組合及高效的供應鏈，能有效滿足市場對基本及專科藥物與日俱增的需求。本集團透過不斷提升其產品質素，確保醫療專業人士和患者能夠獲得高品質、具成本效益的治療方案，以滿足香港不斷演變的醫療保健需求。隨著人口老齡化和慢性疾患患病率的上升，這一重點尤為重要，進一步推動了相關需求的增長。

### 新產品推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不斷擴大其產品組合，推出昔多芬片20毫克(Sildenafil Tablet 20mg)、氰鈷胺明片50毫克(Cyanocobalamin Tablet 50mcg)及氨氯地平口服溶液(Amlodipine Oral Solution)等新產品。此外，本集團已就15項新產品獲得註冊批准，為即將推出市場作好準備，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滿足多元化醫療保健需求的能力。

## 研發項目取得進展

於報告期內，我們在推進研發項目以擴大及加強產品供應方面取得穩步進展。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14項產品已完成開發，並已提交衛生署以獲取監管批准，另有3項產品已進入穩定性測試階段。為進一步支持我們的增長策略，研發項目亦新增了8個項目。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我們的產品管線已擴展至193項產品，突顯我們的研發實力。其中65項產品已獲得註冊批准，14項產品現正等待批准，58項產品已進入穩定性準備或研究階段。另有19項產品目前處於配方或配方前研究階段。此強大的產品線彰顯我們對長遠增長的承諾，以及我們已做好準備，建立全面的高品質藥物產品組合以滿足市場需求。

## 提高產能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產能及能力均大幅上升，突顯我們致力滿足日益殷切的市場需求。半固體藥劑產量大幅上升17.5%，超過187.2噸。滴眼液產量上升14.9%至約21,000公升，而液體藥劑產量則上升14.2%至約1.3百萬公升。固體藥劑的產量亦穩步增長，上升8.0%至約17億粒膠囊及片劑。

本集團應對市場波動及營運挑戰的能力對維持生產水平至關重要。我們的半固體及栓劑配方的新生產線已於近期投產，進一步提升我們於有關領域的產量。

通過持續投資於工廠擴建和設備升級，本集團已做好進一步提高生產能力的準備，並能夠迅速應對未來的市場需求。我們已作出策略規劃，透過附屬公司維持緩衝存貨，以應付即將進行的設施翻新。此外，各附屬公司增加液體劑量的生產亦優化了資源運用，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上述舉措反映本集團穩健的基礎設施及積極進取的方針，突顯我們在適應持續演變的業務需求及有效回應市場變化方面的靈活彈性。

## 業務發展

### 專科藥物引進授權

我們堅持推行多元化拓展專科藥物組合的策略，繼續著力與全球知名生產商訂立戰略引進授權協議，加強核心治療範疇的產品供應。

於報告期內，我們通過簽訂多項獨家授權協議推進了我們的授權策略，進一步加強了在心血管健康、糖尿病管理及過敏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主要亮點包括引進了一款用於血栓預防和治療的抗凝治療藥物，強化了我們的心血管產品線；並引進了來自台灣的眼科產品，針對過敏性眼病，增強了我們在過敏管理領域的布局。此外，我們還獲得英國一款關鍵性抗生素的獨家分銷權，該產品將以指定患者為基礎在香港和澳門上市，滿足特定的醫療需求。

該等協議反映我們的引進授權策略不斷取得進展，加強了我們為醫療保健供應商及患者提供專科藥物的能力，鞏固我們於重要治療範疇的地位。

## 戰略夥伴關係及合作

### **就甘精胰島素及門冬胰島素(Insulin Glargine and Aspart)與Biocon Biologics Limited (「Biocon」)達成合作**

本集團與全球最大的生物相似藥公司之一Biocon建立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將在香港市場推廣和分銷甘精胰島素(Insulin Glargine)和門冬胰島素(Aspart)。這一合作結合了Biocon在生物相似胰島素產品領域的專業知識，以及雅各臣集團強大的市場覆蓋能力。

值得一提的是，Biocon的甘精胰島素已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核准為第一款可交換胰島素，允許藥劑師在不需要調整劑量的情況下將其替代品牌藥品。該項核准簡化了品牌胰島素過渡到生物類似藥的過程，有助提升該項產品的採用率。

我們預期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前於香港完成註冊。這一合作夥伴關係不僅滿足了對價格合理的胰島素治療需求的增長，還擴展了我們的產品組合，為未來的生物相似藥物合作奠定基礎，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市場中的地位。

### **Arsenol Oral Solution (三氧化二砷口服液)市場拓展**

在致力於創新療法及提升患者治療效果方面，我們正在擴大三氧化二砷口服液的市場覆蓋，該產品由香港大學與雅各臣聯合開發，為口服配方，已獲准治療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其臨床療效非但不亞於同類注射劑，而且更安全。

該產品於東南亞市場的採用率不斷提高，尤其是馬來西亞及新加坡，且預期增長勢頭將持續。

我們通過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一間專注於血液學、腫瘤學、罕見疾病的美國公司訂立檔案授權協議，這一合作對於將三氧化二砷口服液註冊為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罕見病用藥至關重要，從而加速了其臨床開發進程。

我們亦計劃與SDK Therapeutics Inc.合作於美國及歐盟進行第3期臨床試驗。此舉彰顯了我們致力於推動腫瘤治療和改善罕見疾病患者預後的承諾。通過三氧化二砷配劑從靜脈注射改為口服用藥，我們旨在提升患者使用便利性、降低醫療成本及為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APL)治療確立新的標準。

### **與Fosun Kairos Biotechnology Inc. (「FosunKairos」)的合作**

我們加強與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的合作，以於香港及澳門推廣由復星醫藥及美國Kite Pharma, Inc.的合資公司FosunKairos研發的開創性CAR-T細胞療法Axicabtagene Ciloleucel(「Yikaida」)。Axicabtagene Ciloleucel已於美國、歐盟、澳洲、加拿大及日本等主要地區獲批，可用於治療多類淋巴瘤。其亦為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及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獲批可用於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的首個且唯一一個二線推薦CAR-T療法。最近的ZUMA-7研究結果顯示，與標準療法相比，Axicabtagene Ciloleucel的患者存活率及無事件存活率均顯著提高。

在是次合作，雅各臣將負責管理Yikaida於香港及澳門的物流、銷售及營銷。Yikaida不同於其他CAR-T療法的獨特優勢在於，其無需將去血細胞分離樣本運往美國或歐洲進行處理，顯著縮短治療的準備時間及成本。雅各臣的物流部門是香港僅有的兩家獲授權處理CAR-T產品的持牌分銷商之一。

### **電子業務系統提升銷量及客戶服務平台**

繼成功發佈創新性電子業務平台醫臣藥易通(e-Jacob Pharma2U)，本集團持續增強其銷售和客戶服務實力。該平台面向私營診所客戶，自正式推出以來穩步發展並錄得高採用率，大幅簡化藥品及醫療用品的採購流程。

針對寶貴的客戶反饋，我們推出了多項優化措施，包括在庫存配送時提供訂製化標籤的選項，進一步提升用戶體驗。我們亦成功推出線上推廣活動，藉提供特別折扣及額外積分提高參與度，為客戶的採購過程增值。

為維持與客戶的緊密聯繫，我們定期通過發出簡訊，提供新產品的最新資訊及促銷活動，確保客戶能夠充分了解並善用我們平台的各項優勢。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通過收集反饋意見及改善平台功能，進一步加強及拓展 e-Jacob Pharma2U。我們的策略結合了線上平台的便捷性與銷售團隊的個性化支持，確保客戶同時享有高效的數字化服務及貼心的個人協助。線上線下互動的融合不但加強了客戶關係，亦鞏固了我們的市場地位。

## 展望

香港經濟於年底前預期會繼續增長，但前景仍然挑戰重重，本地生產總值於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按年增長1.8%，已有所放緩；按季則收縮1.1%。這一減速主要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經濟波動及私人消費疲弱影響，該等因素已對中國內地及香港造成影響，促使市場採取更加審慎保守的態度。然而，隨著中國內地經濟前景的改善，加上港政府近期推出的刺激措施，市場情緒有望受到提振，並推動本地經濟活動。

儘管面臨當前挑戰，我們對香港經濟的長期韌性充滿信心，認為其能夠適應不斷演變的挑戰，並致力於加強穩定性及刺激本地消費。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業務的適應能力及靈活性，在這一充滿變化的環境中，作為指導我們戰略舉措的重要原則。

我們認為，受多種關鍵因素驅動，非專利藥市場及更廣泛的醫療保健行業具備強大增長潛力。政府增加醫療保健投資，例如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導計劃（「**慢病共治計劃**」），顯示出擴大可負擔藥物覆蓋的決心。此外，非專利藥替代政策進一步助力此趨勢，為具成本效益的醫療解決方案創造有利市場環境。

舉例而言，二零二四年施政報告強調藉拓展慢病共治計劃、地區康健中心及社區藥房計劃，發展基層醫療。有關措施旨在提升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尤其重視患有慢性病的老年群體。自今年起，醫院管理局患者可於連鎖藥房領取藥物及尋求藥劑師的健康指引，這為透過基層醫療項目，推廣可負擔非專利藥的使用，創造寶貴機會。

人口結構的變化正在重塑醫療行業的格局。香港人口老齡化伴隨著複雜的健康需求，推動了對慢性病藥物的需求增長，與非專利藥市場的成本效益主張不謀而合。糖尿病及心臟病等慢性病的發病率不斷上升，亦增加對基礎及專科藥物的需求，同時，社會對預防保健及疾病管理意識的提高進一步推動此需求。

為把握這些市場機遇，我們正在通過嚴謹的增長策略，鞏固我們作為香港及亞洲主要醫藥供應商的地位。我們將繼續著重優化產品組合，以及通過戰略性引進授權和針對性研發計劃，拓展產品管線。為支持有關增長，我們亦正加強商業及監管合規能力，並於不同地區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幫助我們把握新興市場機遇，為更廣泛的患者群體提供所需基礎及專科藥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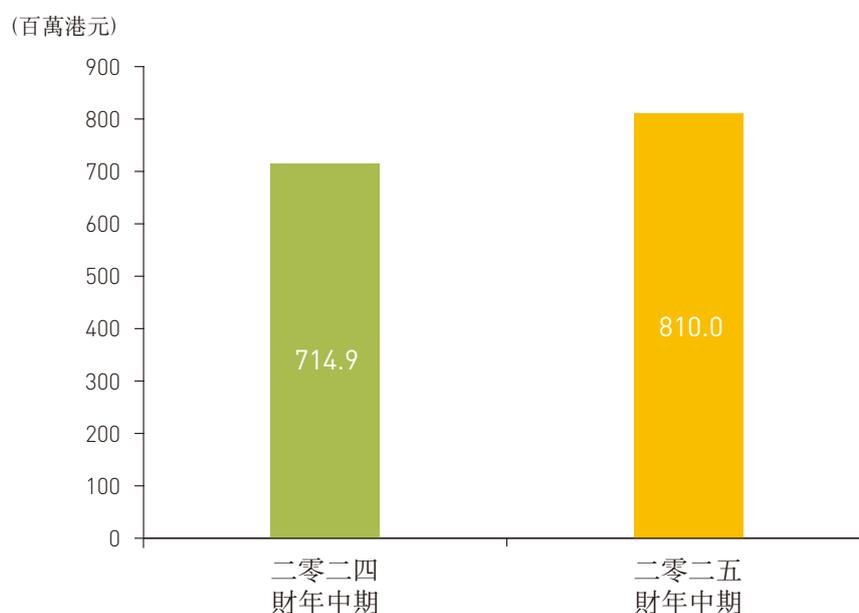
## 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73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則為1,588名僱員)。於報告期內，為支持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而相應加強員工調配，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為243.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15.4百萬港元。本集團全體僱員已與本集團訂立標準僱傭合約。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元素：基本薪金、銷售掛鈎獎勵、生產力掛鈎獎金及工作表現花紅。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及職能為彼等設定績效指標，並按照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要求定期檢討彼等的工作表現。評估薪金調整、花紅獎勵、晉升、員工發展計劃及培訓需要時考慮有關表現評核結果。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各類福利計劃，包括年假、強制性公積金、集團醫療保險及人壽保險。本集團已為其中國僱員根據當地勞動法成立工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將有可能對其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事件或與其僱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招聘、發展及留聘。本集團維持高招聘標準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亦重視僱員培訓及發展。除以不同技能及知識為基礎的內部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制訂培訓資助政策，以鼓勵僱員參加外界培訓，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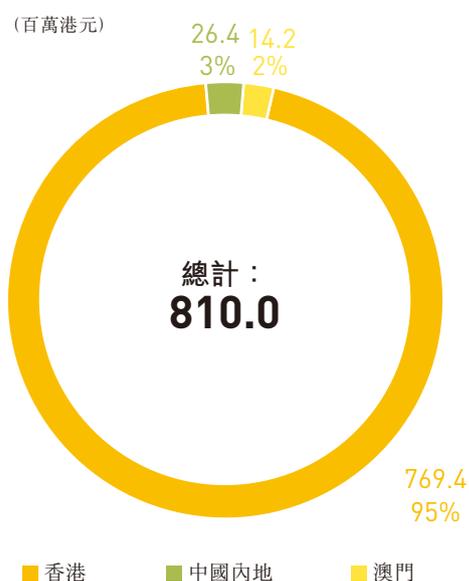


本集團業務於報告期內穩健增長，收益較二零二四財年中期增加95.1百萬港元或13.3%。該業務表現錄得增長主要歸因於非專利藥業務於公私營界別的強勁營運表現，加上新引進授權產品及成功推出新產品的貢獻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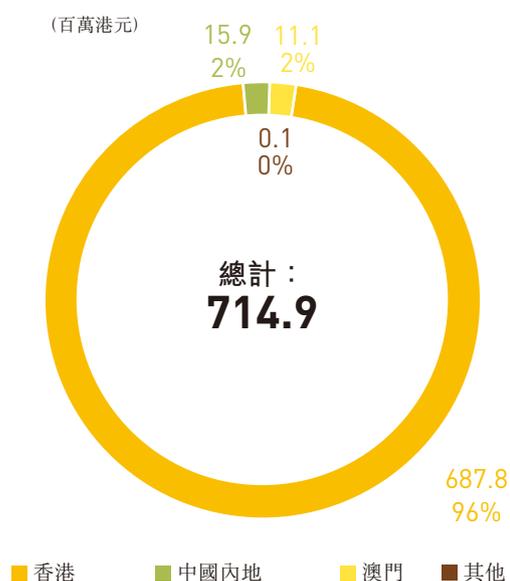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香港的流感季節延長帶動流感病例增加，尤其影響兒童及長者等高危一族。香港流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中旬明顯轉趨活躍，並因流感病毒株改變而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升至高峰。其帶動了對感冒及流感藥物的需求，醫院及診所就診人次亦明顯上升。除季節性流感外，香港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患者增加亦推動醫療保健服務的增長。糖尿病及高血壓發病率上升，藥物使用量及就診次數持續上升，而健康意識有所提高亦使人們採取更多預防護理。孤獨感及經濟壓力造成的心理健康問題進一步增加精神藥物需求。

## 按地區劃分的持續經營收益

### 二零二五財年中期



### 二零二四財年中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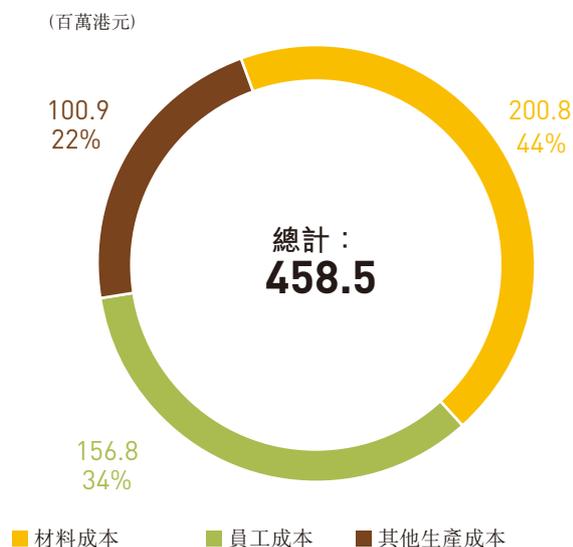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香港仍為主要收益動力，佔總收益95%，較二零二四財年中期顯著增加81.6百萬港元或11.9%。該增長主要歸因流感季節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中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底，帶動非專利藥業務於公私營界別表現強勁。於該流感季節，因流感病毒株改變，香港的流感病例增加，特別影響兒童及長者等高危一族。同時，新引進授權產品及成功推出新產品貢獻額外收益。此外，人口老化、高盛行的慢性病發病、心理健康問題日益嚴重，以及公眾健康意識提高，進一步帶動長期藥物及就診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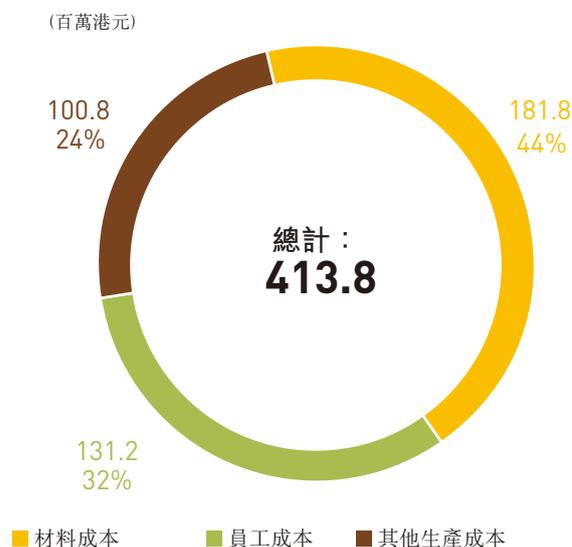
中國內地收益顯著增加10.5百萬港元或66.0%，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感冒及流感產品以及腸胃產品系列的需求增加。澳門收益增加3.1百萬港元或27.9%，主要得益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感冒及流感產品的銷售增加。

## 銷售成本

### 二零二五財年中期



### 二零二四財年中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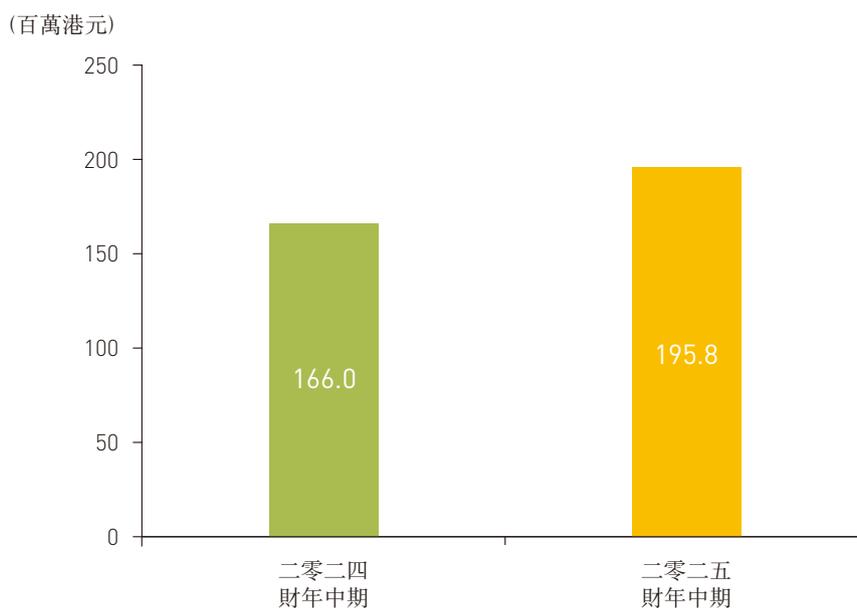


銷售成本增加44.7百萬港元或10.8%，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整體銷售增長基本上一致。材料成本繼續為主要組成部分，佔銷售總成本約44%，而員工成本及其他生產成本分別佔34%及22%。

材料成本增加19.0百萬港元或10.5%，歸因於報告期內產量因產品需求上升及銷售組合改變而增加。

員工成本增加25.6百萬港元或19.5%，反映於生產員工人數增加以支持因銷售增長導致的增產，以及薪金上升。其他生產成本因生產設施的營運槓桿上升及成本合理化措施行之有效而輕微增加0.1百萬港元或0.1%。

##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增加29.8百萬港元或18.0%至195.8百萬港元，主要是因銷售增長強勁及成本合理化措施行之有效，使毛利增加50.4百萬港元，惟部分被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13.1百萬港元，以及因報告期內償還銀行貸款而令平均銀行現金結餘較上一年同期減少所導致銀行存款及投資利息收入減少9.0百萬港元所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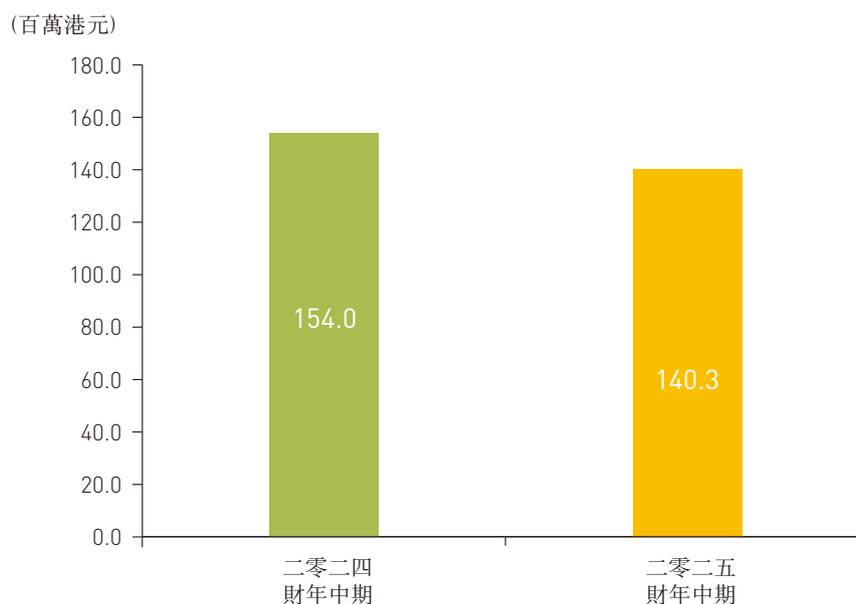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大幅減少26.9百萬港元或56.7%，主要由於為優化本集團財務槓桿而償還銀行貸款，導致銀行貸款結餘減少，以及報告期內市場利率逐步下跌所致。

## 所得稅

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於報告期內除稅前溢利較上一年同期增加所致。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輕微減少13.7百萬港元或8.9%至140.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實物分派健倍苗苗股份，導致健倍苗苗集團從本集團中分拆(於二零二四財年中期，已終止經營業務錄得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56.7百萬港元)，部分被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大幅增加43.0百萬港元所抵銷。

## 資產

###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減少主要反映折舊62.2百萬港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13.1百萬港元，惟部分被添置購買主要為製藥廠使用的物業、廠房及機器71.2百萬港元所抵銷。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歸因於攤銷9.3百萬港元，部分被藥物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及新電子業務系統的4.3百萬港元所抵銷。

## **存貨**

存貨輕微增加8.1百萬港元或2.5%，主要反映產品組合系列因新產品成功推出而擴大。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97.1%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97.5%)，餘額則以人民幣、澳門元、台幣及美元計值。

## **負債**

###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銀行貸款減少52.6百萬港元或7.5%，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償還銀行貸款以優化本集團的財務槓桿。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計值。

## **所得款項用途**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為695,540,000港元(包括因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98,438,000港元，並已扣除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支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以及未獲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用途	建議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動用餘下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實際 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 金額 千港元	實際 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收購—擴展非專利藥及 品牌藥業務	139,108	139,108	-	<b>139,108</b>	-	不適用
收購—擴大分銷網絡	104,331	104,331	-	<b>104,331</b>	-	不適用
收購—無形資產	69,554	69,554	-	<b>69,554</b>	-	不適用
資本投資—升級製造廠房 及設施	113,197	113,197	-	<b>113,197</b>	-	不適用
資本投資—兩間指定 自動生產設施	12,000	12,000	-	<b>12,000</b>	-	不適用
擴大生物等效性 臨床研究	98,449*	92,853	5,596	<b>96,714</b>	<b>1,735</b>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與生物科研院建立 新合作研發中心	5,882*	5,882	-	<b>5,882</b>	-	不適用
市場推廣及廣告宣傳	83,465	83,465	-	<b>83,465</b>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69,554	69,554	-	<b>69,554</b>	-	不適用
總計	<u>695,540</u>	<u>689,944</u>	<u>5,596</u>	<u><b>693,805</b></u>	<u><b>1,735</b></u>	

\*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刊發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及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如下：(a)重新分配約4.1百萬港元以擴大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其原定分配用作與生物科研院建立新合作研發中心；及(b)將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擬根據上文所示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刊發的公告披露的經修訂計劃使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 配售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按每股配售股份0.60港元的發行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發行6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配售股份」)，旨在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促進未來發展，並擴闊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本公司股份於有關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0.61港元。因此，自所得款項總額39,600,000港元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本公司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38,898,0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所得款項淨額將主要用作翻新本集團生產設施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配售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的配售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並無任何變動。

下表載列配售所得款項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

配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建議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實際 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 金額 千港元	實際 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 金額 千港元
翻新本集團生產設施 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	38,898	1,521	37,377	38,898	-

##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貫徹保守的資金管理。穩健的股本結構及財政實力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以及併購奠定堅實基礎。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併購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產生的現金、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貸撥付其現金需求。

## 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貸款質押資產。

## 淨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淨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2.2%降低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5.6%，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經營所產生的現金288.7百萬港元及銀行貸款減少52.6百萬港元。

## 財務風險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並無重大波動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持有任何個別重大投資。

##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發生。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概述本公司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公司如何致力管理所涉及風險，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對其業務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列所示者外，可能尚有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公司並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得重大。

- 本集團從事藥品製造業並須遵守多項法規；未能遵守藥品或其他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本集團於各製造廠房均設有品質控制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以確保遵守相關法規。
- 本集團已成功進行多項收購；惟本集團日後可能無法成功識別、完成及整合併購。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收購機會，並進行充分盡職調查，以評估潛在收購目標。
- 本集團從事非專利藥業務，新產品開發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增長動力。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按照預定時間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繼續投資新產品研發，並委聘外部專家，以提升整體研發實力。
- 本集團亦因瑕疵產品承受責任風險及虧損，並使本集團聲譽受損。雖然本集團已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但投保金額可能不足以支付全部申索的損害賠償。本集團已指定生產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監督各製造廠房產品品質以確保其符合相關規格。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營運的效率及效益至關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中的重大風險，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並確保於日常營運管理中落實該等措施。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此業務對環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主要環境影響與電力、用水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深知環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已實行多項措施以鼓勵環保及節能。

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有關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監管不合規情況。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企業管治摘要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以及加強企業責任。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多數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現時，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劃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認為，岑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由岑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亦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令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會於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區分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俊文先生(主席)、林焯堂醫生及林誠光教授。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其亦就有關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的重要橋樑。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整個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其無保留意見審閱報告載於待向本公司股東發送的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總額約為70.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集團中期股息的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9。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可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公佈本中期業績公告及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acobsonpharma.com](http://www.jacobsonpharma.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將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嚴振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岑廣業先生(亦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嚴振亮先生及潘裕慧女士；非執行董事黃志基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醫生、楊俊文先生及林誠光教授組成。

## 詞彙

於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規定，否則適用以下詞彙：

「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經調整EBITDA」	指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業績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二零二四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財年中期」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財年中期」或「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地生產總值」	指	本地生產總值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生物科研院」	指	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雅各臣」、「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就我們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營運的業務
「健倍苗苗」	指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在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61)
「健倍苗苗集團」	指	健倍苗苗及其附屬公司
「健倍苗苗股份」	指	健倍苗苗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岑先生」	指	岑廣業先生，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之一
「私營界別」	指	非公營界別
「公營界別」	指	香港公營界別機構及診所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授予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採納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作出修訂的股份授予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述涵義